证券代码：002169　　证券简称：智光电气　　公告编号：2019058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7 月 26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 2019 年 7 月 28 日上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铠生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经审议，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陆家嘴国际信托申请信托贷款暨控股股东、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孙）公司处于正常运营状态，银行信用记录良好，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要，向陆家嘴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申请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亿的信托贷款，有利于保障公司现有业务的持续顺利开展，符合全体股东及公司整体利益；控股股东、控股子公司为公司申请信托贷款事项提供担保，未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本次申请信托贷款事项及公司控股股东、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此次信托贷款提供担保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与会监事一致同意本次信托贷款申请以及公司控股股东、控股子公司为公司申请信托贷款提供担保的事项。

黄铠生先生回避表决，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特此公告。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7 月 29 日